自贸区创新发展局中层及以下授薪人员岗位说明

| 序号 | 岗位名称 | 年龄 | 学历专业  要求 | 任职要求 | 主要岗位职责 |
| --- | --- | --- | --- | --- | --- |
| 1 | 经贸规则研究中心主任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具有较为丰富的政策与产业创新研究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承担重要课题研究的能力；  2.了解国际经贸规则和国外自由贸易园区（港）发展运行情况，熟悉相关政策和产业发展趋势和天津区域特色；  3.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和研究团队管理经验；  5.同等条件下，具有综合分析、政策研究、自贸工作部门5年以上工作经历的优先。 | 1.负责RCEP、CPTPP、DEPA等国际经贸规则研究，建立政策动态跟踪收集、对标分析、决策支持机制，提出天津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和产业发展建议；  2.开展国外自由贸易园区（港）前沿政策创新研究；  3.开展制度创新压力测试，研究提出防控和化解创新风险的对策建议；  4.负责国际经贸合作创新研究，开展国际化企业服务；  5.承办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2 | 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具有较为丰富的政策与产业创新研究工作经验，具备承担改革试点方案起草和相关课题研究的能力；  2.了解国内自由贸易园区（港）发展运行情况，熟悉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天津产业特色；  3.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和研究团队管理经验；  5.同等条件下，具有自贸政策研究、改革创新等部门5年以上工作经历者优先。 | 1.负责围绕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重要政策发展前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创新建议和改革方案；  2.负责先进自贸区（港）政策对标研究，建立政策动态跟踪收集、对标分析、决策支持机制；  3.负责推动天津自贸试验区发展规划组织实施；  4.组织开展自贸试验区重大改革方案和创新试点的研究和争取工作；  5.统筹协调、支持联动创新区、联动创新示范基地建设；  6.负责天津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项目和智库管理；  7.承办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3 | 金融发展中心主任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金融学、金融工程、保险学、金融科技等相关专业 | 1.熟悉自贸试验区政策和金融发展政策；  2.了解现代金融、跨境投融资、金融科技等相关业务，以及离岸金融、供应链金融等产业发展趋势；  3.具有相关金融监管或服务机构管理工作经历，具有一定的金融产业促进、管理服务等经验；  4.具有较强的研究分析、团队管理和商务洽谈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5.同等条件下，具有5年金融创新工作经历、熟悉天津金融产业特色、参与过相关金融创新政策制定者优先。 | 1.组织开展自贸试验区金融改革方面的创新研究、政策争取工作；  2.组织开展金融功能性平台、重点金融项目创新研究工作；  3.组织开展有关金融创新政策或项目的试点应用、推广推荐等；  4.组织开展服务片区、企业、机构相关工作；  5.承担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4 | 街镇园区产业政策实践中心主任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5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熟悉自贸试验区政策推广、产业促进和相关园区管理等；  2.组织对各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的政策和产业指导服务；  3.具有相关产业园区管理服务机构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政策研究、产业促进管理服务等经验；  4.具有较强的研究分析、团队管理和商务洽谈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5.同等条件下，具有全国自贸特色产业园区5年管理或工作经历、具有突出业绩者优先。 | 1.组织开展自贸制度创新成果外溢和推广复制的创新研究、政策争取工作；  2.组织指导各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制定赋能工作方案并推动落实；  3.组织指导有关创新政策或项目在相关街镇园区的试点应用、推广推荐等；  4.组织开展服务街镇、企业、机构相关工作；  5.承担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5 | 经贸规则研究中心副主任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具有较为丰富的政策与产业创新研究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承担重要课题研究的能力；  2.了解国际经贸规则和国外自由贸易区（港）发展运行情况，熟悉相关政策和产业发展趋势和天津区域特色；  3.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和研究团队管理经验；  5.同等条件下，具有综合分析、政策研究、自贸工作部门3年以上工作经历的优先。 | 1.负责国际经贸规则、国外自由贸易区（港）研究，组织建立政策动态跟踪收集、对标分析、决策支持机制，提出天津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和产业发展建议；  2.协助主任开展国际税制等前沿政策创新研究；  3.协助主任开展制度创新压力测试，研究提出防控和化解创新风险的对策建议；  4.负责国际经贸合作创新研究，开展国际化企业服务；  5.负责本局综合性研究及文稿起草工作；  6.承办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6 | 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具有较为丰富的政策与产业创新研究工作经验，具备独立承担改革试点方案起草和相关课题研究的能力；  2.了解国内自由贸易园区（港）发展运行情况，熟悉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天津产业政策；  3.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和研究团队管理经验；  5.同等条件下，具有自贸相关部门政策研究、改革创新等部门3年以上工作经历者优先。 | 1.负责围绕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重要政策发展前沿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创新建议和改革方案；  2.协助主任负责先进自贸区（港）政策对标研究，建立政策动态跟踪收集、对标分析、决策支持机制；  3.负责推动天津自贸试验区发展规划组织实施；  4.组织开展自贸试验区重大改革方案和创新试点的研究和争取工作；  5.统筹协调、支持联动创新区、联动创新示范基地建设；  6.负责本局综合性研究及文稿起草工作；  7.承办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7 | 街镇园区产业政策实践中心副主任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管理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熟悉园区产业政策、项目孵化培育和街镇管理服务等；  2.组织对各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的政策需求分析和对策建议服务；  3.具有相关管理服务机构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综合协调、招商引资服务等经验；  4.具有较强的研究分析、团队管理和商务洽谈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5.同等条件下，具有全国自贸特色产业园区3年管理或工作经历、具有突出业绩者优先。 | 1.协助组织开展自贸制度创新成果外溢和推广复制的创新研究、政策争取工作；  2.组织指导各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制定赋能工作方案并推动落实；  3.组织建立街镇自贸联动创新工作机制，研究提出有关政策和产业落地建议；  4.负责协调推动有关创新政策或项目在相关街镇园区的试点应用、推广推荐等；  5.组织举办国内外企业服务活动等；  6.承担局领导交办的工作。 |
| 8 | 法治促进中心主管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3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法学等相关专业 | 1.熟悉自贸试验区法律制度体系，外商投资准入和市场准入政策，营商环境建设等；  2.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3.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熟悉公文起草、办理、流转等工作；  4.同等条件下，具有立法、法制相关部门工作经历者优先；  5.中共党员。 | 1.具体承担自贸试验区投资自由相关领域创新研究；  2.具体承担国际国内法律衔接研究，自贸试验区商事制度改革创新和产业相关法治促进工作；  3.具体承担法律服务等专业服务业的动能引育和企业服务；  4.具体承担政策宣传、有关活动组织；  5.配合承担局内规范性文件、合同等法治审核等工作；  6.承担局党组织相关工作；  7.承办中心领导交办的工作。 |
| 9 | 金融发展中心主管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3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金融学、金融工程、保险学、金融科技等相关专业 | 1.了解自贸试验区政策和国家金融行业政策；  2.了解金融政策与产业创新工作，具备承担金融政策与产业创新研究、制度设计、协调争取和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等相关工作的能力；  3.具有金融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内外大中型金融机构从业经验；  4.同等条件下，具有外汇业务、跨境人民币业务、离岸金融业务创新研究工作经验者优先。 | 1.负责新金融创新研究、动能引育和企业服务；  2.负责推动离岸金融、跨境金融创新研究和试点落地；  3.负责自贸试验区金融创新制度政策的分析研究和向上争取等相关工作；  4.具体承担对自贸试验区创新型金融机构和项目的服务工作；  5.承办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
| 10 | 新经济促进中心主管1名 | 原则上不超过3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理学、生物医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了解自贸试验区政策，熟悉国家产业政策；  2.了解政策与产业创新工作，具备承担政策与产业创新研究、制度设计、协调争取和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等相关工作的能力；  3.熟悉国内医药卫生监管及通关制度，了解国内外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现状和趋势，具有推动相关产业落地的经验和能力；  3.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熟悉公文起草、办理、流转等工作；  5.同等条件下，具有自贸试验区产业促进和服务工作经历者优先。 | 1.负责自贸试验区前沿新兴产业的创新服务、政策争取、产业培育等工作；  2.负责跟踪国内外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供应链、产业链、价值链变化趋势，具体承担生物医药、大健康相关产业业态调研工作，研究分析企业发展需求和产业发展痛点，提出创新解决方案；  3.具体承担自贸试验区有关产业创新试点的研究和政策争取工作；  4.承办中心领导交办的工作。 |
| 11 | 街镇园区产业政策实践中心主管1名 | 原则上不超过30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熟悉自贸试验区产业政策和项目管理等；  2.熟悉国内外自贸园区、功能开发区产业发展趋势和现状特点；  3.具有较强的政策分析和对策转化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熟悉公文起草、办理、流转等工作；  5.同等条件下，具有自贸园区、国家级开发区2年管理服务、政策研究工作经历的优先。 | 1.具体承担石化、智能制造等相关产业政策需求分析及制度创新工作；  2.承担对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的政策服务，协助组织推动相关工作方案落实和情况汇总；  3.负责协调推动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有关创新政策或项目在相关街镇园区的试点应用、推广推荐等；  4.承担自贸试验区企业服务，组织举办企业服务活动等；  5.承担中心领导交办的工作。 |
| 12 | 法治促进中心职员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28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法学等相关专业 | 1.熟悉国内外自贸区投资领域发展趋势，了解自贸试验区产业立法情况等；  2.具备较强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3.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熟悉公文起草、办理、流转等工作；  4.同等条件下，具有自贸工作部门立法、法制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  5.中共党员。 | 1.具体承担自贸试验区投资领域及准入规则等相关政策研究工作；  2.具体承担国内外自贸试验区投资自由等领域的分析研究、落地转化及政策争取；  3.具体承担推动自贸试验区法治化市场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  4.具体承担自贸试验区产业创新举措的合规分析及对策研究等相关工作；  5.配合参与局内相关制度创新成果的合法性审核和压力测试等相关工作；  6.承担局内相关行政综合管理工作；  7.承办中心领导交办的工作。 |
| 13 | 政策研究中心职员  1名 | 原则上不超过28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了解国内外自由贸易园区（港）发展运行情况，熟悉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和天津产业政策；  2.具备一定的研究分析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3.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熟悉公文起草、办理、流转等工作；  4.同等条件下，具有综合分析、政策研究、自贸工作部门工作经历的优先。 | 1.具体承担国内先进自贸区（港）建设研究；  2.具体承担国内先进自贸区（港）规则衔接、转化研究，建立政策动态跟踪收集、对标分析、决策支持机制，提出天津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和产业发展建议；  3.具体承担自贸试验区重大改革方案和创新试点的研究和争取工作；  4.负责本局综合性研究及文稿起草工作；  5.承办中心领导交办的工作。 |
| 14 | 街镇园区产业政策实践中心职员1名 | 原则上不超过28周岁 | 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经济学、理学、工学等相关专业 | 1.熟悉自贸试验区产业政策和项目管理等；  2.熟悉国内外自贸园区、功能开发区产业发展趋势和现状特点；  3.具有较强的政策分析和对策转化能力，具有创新意识和开拓精神；  4.具有较强的综合文字能力，熟悉公文起草、办理、流转等工作；  5.同等条件下，具有自贸园区、国家级开发区管理服务、政策研究工作经历的优先。 | 1.具体承担服务贸易等相关领域政策需求分析和制度创新工作；  2.承担对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的政策服务，协助组织推动相关工作方案落实和情况汇总；  3.负责协调自贸试验区创新实践基地有关创新政策或项目在相关街镇园区的试点应用、推广推荐等；  4.承担自贸试验区企业服务，组织举办企业服务活动等；  5.承担中心领导交办的工作。 |